

关于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区财政转移性收入、上解区财政支出、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构成。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合计95000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6500万元。

二、关于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合计9500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165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制定的《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支出等大类。

2023年各类级支出科目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数为 6463万元，决算数为5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78.99%。其中：

(1) 人大事务，预算数为91万元，决算数为72万元，完成预算的79.12%，主要用于人大日常运行、人大会议、人大监督、代表工作等经费支出。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预算数为4173万元，决算数为3440万元，完成预算的82.43%，主要用于政府办公室及相关部门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对口帮扶、信访工作等经费支出。

(3) 统计信息事务，预算数为194万元，决算数为104万元，完成预算的53.61%，主要用于镇经发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统计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4) 财政事务，预算数为84万元，决算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29.76%，主要用于镇财政所工作经费支出。

(5) 税收事务，预算数为234万元，决算数为2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镇协管税收管理办公室人员经费和运行经费支出。

(6) 审计事务，预算数为80万元，决算数为79万元，完成预算的98.75%，主要用于镇经发办审计工作经费支出。

(7) 纪检监察事务，预算数为67万元，决算数为31万元，完成预算的46.27%，主要用于镇党群工作办公室纪检工作经费支出。

(8) 商贸事务，预算数为277万元，决算数为110万元，

完成预算的39.71%，主要用于镇经济发展办公室招商引资工作经费支出。

(9)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预算数为7万元，决算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85.71%，主要用于经发办商会工作经费支出。

(10) 群众团体事务，预算数为586万元，决算数为458万元，完成预算的78.16%，主要用于总工会、团委、妇联、妇儿委等群众团体事务工作经费支出。

(11) 组织事务，预算数为270万元，决算数为220万元，完成预算的81.48%，主要用于党委党建办、党群中心、机关党委工作经费支出。

(12) 宣传事务，预算数为359万元，决算数为292万元，完成预算的81.34%，主要用于镇党群工作办公室宣传工作经费支出。

(13) 统战事务，预算数为21万元，决算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76.19%，主要用于镇党群工作办公室统战工作经费支出。

(1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预算数为20万元，决算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90.00%，主要用于食品安全工作经费支出。

2、国防支出。预算数为51万元，决算数为38万元，完成预算的74.51%。其中：

(1) 国防动员，预算数为51万元，决算数为38万元，完成预算的74.51%，主要用于镇人武部工作经费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预算数为858万元，决算数为473万元，完成预算的55.13%。其中：

(1) 司法，预算数为85万元，决算数为59万元，完成预算的69.41%，主要用于镇司法所人民调解、法制宣传等工作经费支出。

(2)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预算数为773万元，决算数为414万元，完成预算的53.56%，主要用于社会稳定经费、平安建设办公室工作经费支出。

4、教育支出。预算数为1365万元，决算数为1290万元，完成预算的94.51%。其中：

(1) 普通教育，预算数为1218万元，决算数为12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镇教育委员会工作经费支出。

(2) 其他教育支出，预算数为147万元，决算数为72万元，完成预算的48.98%，主要用于教育青少年保护经费支出。

5、科学技术支出。预算数为3178万元，决算数为3027万元，完成预算的95.25%。其中：

(1) 科学技术普及，预算数为178万元，决算数为27万元，完成预算的15.17%，主要用于镇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科普活动经费支出。

(2)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预算数为3000万元，决算为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科技企业产业扶持经费支出。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数为866万元，决算数为775万元，完成预算的89.49%，其中：

(1) 文化和旅游，预算数为736万元，决算数为644万元，完成预算的87.50%，主要用于镇社区文化事务中心运行经费、镇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群众文化活动、图书报刊订阅等经费支出。

(2) 体育，预算数为130万元，决算数为1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77%，主要用于镇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群众体育活动、全民健身活动场所维保经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数为16335万元，决算数为14514万元，完成预算的88.85%，其中：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预算数为978万元，决算数为734万元，完成预算的75.05%，主要用于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人员经费、运行经费和规范化建设等经费支出。

(2) 民政管理事务，预算数为8588万元，决算数为7720万元，完成预算的89.89%，主要用于社工所和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人员经费、运行经费、社区标准化建设、社区党建等经费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预算数为1376万元，决算数为1310万元，完成预算的95.20%，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等经费支出。

(4) 就业补助，预算数为675万元，决算数为493万元，完成预算的73.04%，主要用于公益性劳动组织人员经费支出。

(5) 红十字事业，预算数为6万元，决算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红十字工作经费支出。

(6) 其他生活救助，预算数为2298万元，决算数为22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镇劳动力中心托养人员生活补贴社保费、镇退休及征地养老人员养老金生活补助等经费支出。

(7)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预算数为67万元，决算数为58万元，完成预算的86.57%，主要用于双拥工作经费支出。

(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数为2347万元，决算数为1895万元，完成预算的80.74%，主要用于生活服务中心、残联工作、片区中心运行和长征公交线营运补贴等经费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预算数为1192万元，决算数为1096万元，完成预算的91.95%，其中：

(1) 公共卫生，预算数为255万元，决算数为237万元，完成预算的92.94%，主要用于社区公共卫生服务、献血工作等经费支出。

(2) 计划生育事务，预算数为71万元，决算数为66万元，完成预算的92.96%，主要用于镇计划生育经费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预算数为418万元，决算数为400万元，完成预算的95.69%，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经费支出。

(4)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预算数为448万元，决算数为393万元，完成预算的87.72%，主要用于老龄事务工作经费支出。

9、节能环保支出。预算数为300万元，决算数为205万元，完成预算的68.33%，其中：

(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预算数为300万元，决算数为205万元，完成预算的68.33%，主要用于美丽楼宇、美丽家园建设经费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预算数为12018万元，决算数为7557万元，完成预算的62.88%，其中：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预算数为2787万元，决算数为1917万元，完成预算的68.78%，主要用于城管执法中队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各类执法保障经费支出。

(2)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预算数为35万元，决算数为34万元，完成预算的97.14%，主要用于城乡社区设施改造维修经费支出。

(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预算数为7640万元，决算数为4807万元，完成预算的62.92%，主要用于：镇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等区房管局配套资金、市容协管服务费、镇管道路保洁、镇自管绿地养护、

城市精细化管理等经费支出。

(4)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预算数为1556万元，决算数为799万元，完成预算的51.35%，主要用于建德片区综合整治、防疫经费和应急处置等经费支出。

1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数为49000万元，决算数为60022万元，完成预算的122.49%，其中：

(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预算数为49000万元，决算数为60022万元，完成预算的122.49%，主要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经费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预算数为608万元，决算数为898万元，完成预算的147.70%，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预算数为608万元，决算数为898万元，完成预算的147.70%，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经费支出。

13、预备费。2023年初安排的预备费2766万元，主要用于追加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武宁路沿线景观提升工程、垃圾分类等经费支出，已根据《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有关规定归入相应支出科目。